

中共西宁市委关于十四届省委第五轮巡视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2024年4月28日至7月29日，省委第四巡视组对西宁市进行了常规巡视。2024年10月23日，省委第四巡视组向我市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视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坚决扛起巡视整改政治责任

省委第四巡视组进驻西宁开展巡视，是省委部署的重大政治任务，是对我市的一次全面政治体检，巡视反馈意见代表省委的意见和要求。西宁市委及全市各级党委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上来，统一到省委对本轮巡视的具体要求上来，坚决把巡视整改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任务和重要抓手，以严肃认真的态度对待整改，以坚决有力的举措推进整改，以扎实的作风落实整改，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各项整改任务。

（一）坚持统筹推动，认真落实省委巡视整改总体要求。市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和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在省委和省纪委监委的领导下，在省委组织部、省委巡视办的指导下，坚决贯彻落实省委巡视整改工作部署要求。巡视意见反馈后，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坚决扛起省委巡视整改“第一责任人”的政治责任，第一时间组织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安排部署，成立了由市委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市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市委副书记为副组长，有关市级分管负责同志任成员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并及时成立整改工作专班，统筹负责整改落实工作。

（二）坚持示范带头，压紧压实省委巡视整改各级责任。市委常委会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的意见》、省委办公厅《关于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的若干措施》，切实做到思想高度统一、行动高度自觉、步调高度一致。第一时间研究制定《整改落实方案》，逐项分析研究反馈意见，逐条制定整改措施，带动市委常委会班子其他成员以身作则、带头整改。在负总责、统全盘的基础上，建立了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领办重点难点问题，并一一明确了牵头领导、牵头部门、责任单位及完成时限，实施台账管理，督促指导帮助党政班子成员把分管地区领域的省委巡视整改工作抓具体、抓深入、抓到底，督促各级党委（党组）落实整改责任，以真认账、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的态度推进整改落实。

（三）坚持问题导向，全力推进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市委坚持把省委巡视整改作为提高政治能力特别是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重要契机，强化问题导向、过程导向、结果导向，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做到从严抓班子带队伍，拧紧“管事就要管人、管人就要管思想和作风”责任链条，狠抓整改落实。在省委巡视期间立行立改、边巡边改的基础上，强化对表对账，把省委第四巡视组指出的问题当作“必答题”，坚决扛起第一责任，从审阅整改落实方案、主持召开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现场办公会等具体环节做起，以上率下、示范带动。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各副市长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深入研究并组织推动，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履行直接责任，负责抓好整改事项的具體落实，层层压紧压实责任，构建起一级抓一级的整改工作责任体系和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巡视整改期间，市委多次召开常委会会议听取整改进展情况汇报，统筹各牵头领导及相关部门召开各类推进会议共计9次，开展调研65次，组织开展市级领导干部“走基层、解难题”实践活动，抓好“小切口、大民生”微调研，逐一克难破题，扎实推进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取得了阶段性明显成效。

（四）坚持建章立制，持续巩固巡视反馈问题整改成效。市委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坚持把省委巡视整改作为改进工作、提升本领、加强实践、推动发展的重要抓手，聚焦年度目标和各项任务，建立“经济发展挑大梁”“克难、破冰攻坚揭榜挂帅”“年度勇争先”三张清单，明确具体指标和事项，清单化节点化推动工作，把省委巡视整改的政治引领体现到改革创新上，既促进问题根本解决，又推动体制机制不断健全完善。制定完善了《西宁市持续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西宁市鼓励盐湖领域研发机构建设若干措施》《进一步深化东西部人才协作十大行动工作方案》《西宁市义务教育“新优质成长学校”建设方案》等41项制度措施，实现整改一个问题、解决一类事情，切实将省委巡视整改成果转化为推动西宁在现代化新青海建设中挑大梁、勇争先的实践成效。

二、强化问题导向，狠抓整改落实，以高质量整改成效保障高质量发展

集中整改期间，省委巡视反馈的整改任务均已按计划完成整改或取得阶段性明显成效并长期坚持。总体来看，集中整改取得了预期目标，中长期整改也取得了重要阶段性成果。

（一）着力解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的重大要求有差距”的问题。一是印发《西宁市“十四五”用能预算管理实施方案》，加大化工、有色金属、建材等行业节能技术改造力度，培育绿色工厂10户。印发西宁市2023年、2024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计划，2023年全市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量排放强度同比下降28.6%，我市公众生态环境满意度为94.6%，同比提升1.99个百分点。健全完善生态环境问题发现和跟踪治理长效机制，统筹推进整治地下管网混错接点1032处、缺陷730处。制定《污水处理厂联动调蓄运行机制》，建成湟乐、北川生活污水处理厂，2024年城市生活污水收集率达到70%以上。二是聚力产业“四地”建设，支持青海大学、青海民族大学开展盐湖领域技术攻关与中试基地建设，与青海盐湖所签订全面合作协议，支持建设盐湖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等4个平台，青海省化工设计研究院精细化工成果转化中试基地认定为首批青海省科技成果转化平台。举办“中国年”“沐暖阳”等5大主题共147项子活动及青超联赛、西宁半程马拉松赛等高品质文旅体活动，新增新千夜市和“御街”2处省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下南关街等文商旅商街多次登上央视，湟源丹噶尔古城获评第三批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2024年全市共接待游客3130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338亿元。积极构建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中心城市“1+4+N”规划体系，西宁草莓、冷冻蔬菜取得“中国气候好产品”“国家冷冻蔬菜黄金种植区”国字号招牌，2024年新认定市区龙头企业16家，主要农畜产品加工转化率高达64.8%。三是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大政方针，市委常委会、市委专题会先后研究创建工作5次，出台“五个一”体系顶层设计文件，打造“雪豹之都”“东城·共富古城”等新载体，推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打造67家市级、167家县区级社区“石榴籽家园”，着力推动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建设。深化宗教活动场所“四进”活动，推荐申报市级“四进”示范寺观教堂14座，大力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

（二）着力解决“落实省委‘西宁要在高质量发展上走在前列表率’部署要求有不足”的问题。一是开展“十五五”时期西宁更高水平融入区域协调发展等重点课题研究，与海东市联合印发《西宁—海东都市圈一体化发展市际联席会议制度》，召开市际联席会议，印发两市年度工作要点，联合上报省府需省级层面统筹协调的重大事项，东川工业园区、海东工业园区共同制定示范区产业发展工作方案，大通县、互助县签订文旅、农业产业合作协议，湟中区、平安区签订一体化发展框架协议，2024年推进省级一体化重点项目40项、完成投资183亿元。兰州西宁两地企业完成上下游对接33.1亿元，联合开展甘青环线旅游市场整治，舞台诗剧《河湟》在兰州大剧院上演，开放合作领域不断拓展。二是持续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2024年为574家企业（项目）争取“两重两新”专项资金14.15亿元，100家企业纳入第一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企业改造范围，高原生物医药产业集群成功创建为全省首个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累计培育省级创新型、“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14家、84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6家。中国移动（西宁）绿电智算融合示范基地落地建设，引进年产1200万只铝合金车轮、9万吨食品包装箔等项目，建成青藏高原生态大数据中心等12个数据中心，截至2025年6月底已建、在建标准机架达2.3万架，算力规模突破1万PFLOPs。有序推进5G基站和光纤宽带建设，累计新建和改造5G基站7029个。认真落实《西宁市构建优质高效服务业新体系工作措施》，强化升规入限指导，84家企业实现纳统入库。印发《持续深入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促进房地产市场消费政策举措》等，多措并举组织开展2024“金秋房博会”、2025“新春房博会”、五一黄金周房博会。三是将物业服务管理纳入全市“攻坚攻坚”工作和“走基层、解难题”实践活动，市委常委会“每月一题”高位部署推进，系统推动物业服务管理提质增效。累计创建“红色物业”示范点45个，选派物业公司党建指导员进社区开展帮扶工作，采取“专业服务为主、社区兜底服务为辅”方式，向全市1107个无物业小区提供基本物业服务。持续开展物业服务小区“红黑榜”评议活动。制定《噪声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受理噪声投诉109件，投诉率和办结率均达100%。常态化开展文明施工“十个100%”专项检查，规范夜间施工备案流程。印发《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行为。

（三）着力解决“持续落实重大改革任务有短板”的问题。一是印发《西宁市政务数据资源管理办法（试行）》，市大数据基础平台归集数据7.796亿条、共享数据3.093亿条、申请“回流”省级部门2.8亿条数据资源，为各业务领域提供数据支撑。指导城东区、城西区、湟源县优化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分别达到90.91%、89.18%、

94.17%。二是编制《基础教育资源优化调整规划》，新建、改扩建学校32所，补充教师1240人，启动15所义务教育新优质成长学校建设，持续推进区域内集团化办学改革试点和城乡教育集团化办学，义务教育资源保障水平不断提升。三是全力推进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加强县域医共体建设，湟源县人民医院、湟中区第二人民医院达到医疗服务能力推荐标准，县域内住院量占比达66.15%。持续推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典型经验，深入开展“夏都名医基层行”活动，推动省、市优质医疗资源向基层下沉，累计诊疗1.5万人次。

（四）着力解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政治责任落实有弱项”的问题。一是认真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建立市级领导包联包片安全生产工作机制，每逢重点时段召开安全防范和极端天气应对调度会议，层层压实各级责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开展集中攻坚治理，省委巡视反馈的1020处动态性消防隐患已全部整改，8家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全部完成整改并摘牌销案，全市本质安全水平不断提升。二是制定房地产风险化解1+7+N方案，动态更新完善高风险项目“一项目一策”攻坚方案，开展项目现场调研督办，指导企业修复“白名单”申报要件，全力推进项目交付。市、区两级保交房专班定期召开专题会，逐案研究群众诉求，全力推进问题化解。三是建立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协调机制，“线上+线下”立体式、全范围开展反诈宣传，加强反诈中心警力配置，开展电话及短信预警，重点对象跟进见面，强化资金预警劝阻，2024年共打击5个取现车队，挽回资金288.88万元，全市电诈案件发案数同比下降24.4%，破案率同比提升4.3个百分点。四是坚持“以防为主、治避结合”，建立健全“叫应叫醒”机制，及时向群测群防员、各级防灾责任人及受威胁群众推送地质灾害气象预警信息，对全市1517处地质灾害隐患点开展巡排查8214次，全面掌握风险隐患底数，打好灾害防御管控基础。制定《西宁市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实施方案（2024—2026年）》，明确工作职责、工作任务、安置方式和安置标准，成立市、县级工作专班统筹协调推进避险搬迁工作。

（五）着力解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有差距”的问题。一是制定《市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2025年度计划》，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听取各县区委书记、市直有关单位党组书记述职汇报，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对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排名靠后的地区、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进行约谈，切实压实“一把手”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制定《西宁市纪委对同级党委及其领导班子成员开展政治监督的实施方案》，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书7份，建立健全制度机制、完善风险防控措施88项，推动监督、整改、治理一体推进。纪检监察机关加大执纪执法力度，及时查处了一批违纪违法案件，形成了强有力震慑。二是充分发挥新设立的市纪委监委第十一派驻纪检监察组作用，督促国有企业党委完善“第一议题”制度，组织召开市属国有企业述职评议会，实现市属国有企业派驻监督、政治生态研判全覆盖。制定《西宁市贯彻落实〈青海省防范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项目建设招投标“九条禁令”〉若干措施》。建立医药领域监督执纪执法配合协同机制，制定《公立医院“一把手”用权负面清单》。统筹人员力量，加快办理进度，省委巡视和市委巡察移交的问题线索已全部处置。三是建立警示教育平台，持续强化警示教育成效。搭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强化项目建设监测预警。加强对“半拉子工程”的监督检查力度，青海国际会展中心（会展工程）、湟水河扎麻隆湿地公园景观工程、（西宁）国际园林博览园项目、大通县晨晖路（站前路—福园路）市政工程等4个“半拉子”工程均完成整改。四是深化“持续严肃财经纪律 提升资金使用质效”专项行动，指导市应急需、市城建局等4家单位完善政府采购内控机制，市农业农村局、市教育局等3家单位规范债券资金使用，市文旅广电局等12家单位加快转固入账，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五是深化6名领导干部以案促改专项教育整治，深入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和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专项整治，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840个。纪检监察部门紧盯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纪律作风监督检查94次，分批次向全市党员干部推送廉洁短信110万余条。成立工作专班专项推动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落实，建立西宁市“码上减负”线上问题线索反映平台，强化问题线索核查通报，不断推动各项工作走深走实。六是市委切实扛牢巡察工作主体责任，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充分履行组织指导责任，制定《巡察情况报告审核制度》《中期汇报会工作流程》《评审评估会工作流程》等，规范巡察工作程序。针对市委常规巡察前三轮未完成整改问题，重新调整责任分工，倒排工期，督促被巡察党组织加快整改落实。

（六）着力解决“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不够有力”的问题。一是按照《市委常委会工作规则》，提前谋划、充分准备，市委主要负责同志严格落实末位表态制，班子成员主动关注分管领域以外的各项工作，在讨论议题时积极发表意见建议，充分参与集体决策，有效发挥集体作用。印发2025年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将党内重要法规制度纳入学习内容，不断强化党内法规制度宣讲解读。督促指导相关部门细化决策清单、明确大额资金使用额度，进一步规范领导班子“三重一大”决策行为。二是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制度规定，细化完善干部动议方案，建立全方位识人察人机制，注重在防汛、生态环保、乡村振兴等重大事项事上看干部选干部，从严从实把好政治关，切实提高选人用人质量。三是认真落实《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2024—2028年）》，制定任务分工，严格执行年轻干部预申报储备制度，加大2025年度公务员、选调生招录力度，持续发挥东西部协作挂职、中央三部委挂职等平台实践锻炼作用，促进年轻干部队伍科学、动态化管理。运用“集中调研+专项调研”、无任用推荐等方式，加强干部综合表现分析研判，分级分类储备优秀科级年轻干部。四是统筹实施生态环保、盐湖科创、清洁能源等六大领域专项人才引育，2024年入选青海省“昆仑英才·高端创新创业人才”项目50人，入选西宁市“夏都菁英”行动计划26人，创建全省首个绿色算力产教融合人才培养共同体和绿色算力市域产教联合体，建立300余人的绿色算力专家人才库。与兰州、海东签订《人才交流合作框架协议》，积极推动三地医疗、分级分类储备优秀县科级年轻干部共享。通过“苏企工匠”专项技能人才培训、“劳务品牌”特色培训等，1133人取得中级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组织开展“南京百名专家百名博士企业家进西宁行动”，邀请86名南京市专家人才来宁指导服务，选派53名专业技术人才赴南京跟岗锻炼。主动融入青海省十大国家级创新平台培育建设，2024年底我市拥有国家、部省共建重点实验室3家，国家、省级企业孵化器19家，国家企业技术中心2家。五是市委常委会“每月一题”高位推动“村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等15项具体问题得到解决。深入开展国有企业党组织强化基础专项工程和国有企业党务基础工作突出专项排查整治暨“党建体检”活动，推动国有企业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聚焦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问题，建设社区事务管理服务平台，将智慧党建、基层治理、便民服务等37个省市业务系统和数据统一驳接、统一展示，推动信息化赋能基层治理。开展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排查整顿“三五”集中攻坚，制定出台能上能下一意见两办法等一批“工程”，推进大学生到村任职工作落实落地。坚持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指导各县区建立完善村集体经济项目指导服务组，加快编制村集体经济五年发展规划，强化产业项目指导，及时解决项目运营中的问题，有效提升项目收益。

三、坚持常治长效，不断巩固巡视整改成果，推动全市各项工作实现新集

经过严肃认真集中整治，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明显成效。但我们仍清醒认识到，目前取得的成效与省委、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的要求相比，同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下一步，我们将以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继续把抓好巡视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坚决贯彻落实省委巡视工作部署要求，以对党人民事业高度负责的精神，全力确保巡视整改工作落地见效。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标本兼治、坚持上下联动，着力在巩固整改成果、推动建章立制、构建长效机制上下功夫。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开展“回头看”，再督查、再巩固、再提升；对需要逐步解决和长期坚持的，紧盯不放；对整改工作质量不高、效果不好的单位，帮助分析原因、协助解决困难，确保每个问题整改到位、落到实处。以抓好省委巡视整改为牵引，坚持把集中整治与常态长效相结合，举一反三、拉高标杆，既立足当前治标，又着眼长远治本，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完善一套制度、堵塞一批漏洞，以巡视整改为契机，按照省委工作要求，聚力在挑大梁、勇争先的具体实践中实干作为，在持续营造全面从严治党浓厚氛围中干事创业，努力在现代化新青海建设中展现省会担当。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971—8276235；邮政信箱：省委第四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邮政编码：810000；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宁张路46号）；电子邮箱：qhxcnds@163.com。